

大田县人民政府文件

田政文〔2025〕14号

大田县人民政府关于 调整县政府部分领导工作分工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各单位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县政府部分领导成员的工作分工调整如下：

县委常委，县政府党组成员黄和新：负责工业和信息化、商务、招商引资、应急管理（防汛抗旱）、金融、工业园区等工作，协助负责财政、审计工作；分管县工信局（城镇联社）、商务局（招商服务中心）、应急局（安办）、大田经济开发区管

委会、国投公司，协助分管县财政局、审计局；联系县人大常委会、县政协、编办、总工会、人武部、工商联、贸促会（国际商会）、税务局、金融监管总局大田支局、在田金融机构、三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大田管理部、消防救援大队、供电公司、邮政公司、电信公司、移动公司、联通公司、永安煤业（上京分公司）、盐务局、石油分公司。

县政府副县长范德溥：负责政府办公室（国动、人防、军民融合、外事、效能）、教育、行政审批服务（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等工作；分管县政府办（国动办、人防办、军民融合办、外事办、效能办）、教育局、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（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、机关事务保障中心；联系保密局、机要局、档案局、史志室。

县政府副县长乐永权：负责自然资源、住房和城乡建设、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、生态环境等工作；分管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（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）、城投公司、宝田矿业公司；联系大田生态环境局。

县政府副县长林开标：负责发展改革（粮食和物资储备、数据管理）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、统计、山海协作等工作；分管县发改局（粮储局、数据管理局）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统计局。

县政府领导班子其他领导工作分工不变。

县政府领导实行 AB 角工作制度，即黄和新与林开标、姜妍与黄木林、陈博天与赖晶、赖晶与高洋、范德溥与乐永权。

大田县人民政府

2025 年 4 月 7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：县委各部门，县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县法院、检察院。

大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4 月 7 日印发
